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资保〔2022〕227 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组织开展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 2022 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厅直属实验学校：

为贯彻落实省政府《河南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加快我省基础教育信息化创新应用能力，探索信息时代教育服务新形态，按照《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省课题办”）决定组织开展全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 2022 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2022 年度课题申报和评审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学术导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二、选题要求

研究重点围绕“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开展，课题申请人在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 2022 年度课题选题方向（见附件 1）内确定选题并自拟课题名称。

三、申报资格及名额

（一）申请人须具备下列条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二）课题主持人须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或副处级以上（含副处级）行政职务；不具备应有专业技术职称或职务的申请人，须由两名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书面推荐。

（三）课题主持人同年度只能申报一项省教育信息技术课题；课题组成员同年度只能参与一项省教育信息技术课题的申请；已主持或参与省教育信息技术课题未结项者不能申报。

（四）每个课题组成员不超过 6 人（含主持人）。

（五）本年度课题继续实行限额申报，限额指标如下：每个省辖市申报不超过 15 个课题，每个省直管县（市）、厅直属实验

学校申报不超过 5 个课题。

四、课题管理

（一）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厅直属实验学校负责辖区内的课题报送，省课题办不受理个人申报。

（二）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请材料，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不得有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发现查实，取消 3 年申报资格；课题如获立项即予撤项。

（三）报送单位要认真审核申请书的内容，特别是严格审核申报资格、选题和论证的科学性及可行性、课题组的研究能力和必备条件等，确保申报质量。

（四）本年度立项课题需在 1-2 年内完成。研究期限自课题批准立项之日算起，延期结项或课题组人员调整需报省课题办批准。

（五）课题主持人至少在 CN 刊物发表一篇署名为第一作者的研究论文，论文须与课题研究内容相关联，同时注明“2022 年度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课题名称+课题立项号”。

五、材料上报

本年度课题继续实行网络申报。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课题管理平台(<https://www.hncet.cn/pl/jyxxjs.html>，以下简称平台)为本次课题申报的唯一网络平台，网络申报办法及流程管理以该系统为准。

（一）平台将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 9 时至 8 月 19 日 18 时上

线开放，逾期系统自动关闭，不再受理申报。平台开放前，课题申请人可从平台“资料下载”栏目中下载《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立项·申报书》（以下简称《申报书》）做好“课题设计论证”和“研究基础”部分的准备。

（二）课题申请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填写《申报书》。在“所在单位公章”处加盖公章后，全文扫描在一个文档中，以PDF格式提交到平台上。

（三）市级课题管理员在2022年9月1日9时至9月3日18时完成线上审核工作，把在限额之内的《申请书》在平台上提交至省级课题办；无需在《申请书》上加盖市级管理单位公章。在平台上提交给省课题办的所有材料均视为经过各级单位审核同意的文本。

（四）市级课题管理单位请在2022年9月5日前把加盖公章的《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原始纸质材料邮寄至省课题办。邮寄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顺河路11号河南省教育资源保障中心，邮编：450003；收件人：刘伟锋，联系电话：0371-66324285。

- 附件：1. 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2022年度课题选题方向
2. 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立项·申报书
3. 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



附件 1

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 2022 年度课题 选题方向

1. “互联网+”教育、在线教育、智慧教育研究
2. “双减”背景下，利用信息技术提升教学质量的研究
3. 教育信息技术服务“五育融合”应用研究
4. 应用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名校网络课堂，助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研究
5. 网络学习空间应用研究
6. 教育信息化促进教师专业发展研究
7. 数字教育资源的建设与应用研究
8. 5G、人工智能、区块链、大数据、云计算等新技术赋能教育教学变革研究
9. 基于信息技术的新型教学方式研究
10. 个性化学习、智适应/适应性学习等信息化学习方式研究

附件 2

编号：

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 立项·申报书

课 题 名 称：

课题主持人：

主持人单位：

填 表 日 期：

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领导小组办公室制

2022 年 3 月

申报者的承诺与成果使用授权

一、本人自愿申报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认可所填写的《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立项·申报书》（以下简称《申报书》）为有约束力的协议，并承诺对所填写的《申报书》所涉及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同意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省课题办”）有权使用《申报书》所有数据和资料。课题申报如获准立项，研究工作接受省课题办及其委托部门的管理，并对以下约定信守承诺：

1.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遵守我国《著作权法》和《专利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遵守我国政府签署加入的相关国际知识产权规定。

2. 遵循学术研究的基本规范。科学设计研究方案，采用适当的研究方法，如期完成研究任务，取得预期研究成果。

3. 尊重他人的知识贡献。客观、公正、准确地介绍和评论已有学术成果。凡引用他人的观点、方案、资料、数据等，无论是否发表，无论是纸质或电子版，均加以注释。凡转引文献资料，均如实说明。

4. 恪守学术道德。研究过程真实，不得以任何方式抄袭、剽窃或侵吞他人学术成果，杜绝伪注、伪造、篡改文献和数据等学术

不端行为。成果真实，不重复发表研究成果；对课题主持人和参与者的各自贡献均在成果中以明确的方式标明。

5. 维护学术尊严。保持学者尊严，增强公共服务意识，维护社会公共利益。维护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声誉，不以课题名义牟取不当利益。

7. 标明课题研究的支持者。应以明确方式标明为课题研究做出重要贡献的非课题组个人和集体。

8. 正确表达科研成果。按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规定，规范使用中国语言文字、标点符号、数字及外国语言文字。

申报人签名：

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1. 本表报送一式 6 份，要求统一用计算机填写、A3 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

2. 本表须经课题主持人所在单位领导审核，签署意见，承担信誉保证和管理职责并加盖公章后，由单位统一上报。

3. 本表在省教育厅网站 <http://jyt.henan.gov.cn> 和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课题管理平台上以文件附件形式发布，申报者可登录下载填写。

5. 地 址：郑州市顺河路 11 号

邮 编：450003

联系电话：0371-66324285

电子邮箱：hndjyjb@126.com

一、数据表

课题名称								
关键词								
课题主持人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行政职务			专业职务				研究专长	
最后学历			最后学位				担任导师	
工作单位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区号)(办公电话)(移动电话)						
身份证号								
主要参加者	姓名	出生年月	专业职务	研究专长	学历	学位	工作单位	
预期最终成果形式					预计完成时间			

二、主持人和课题组成员近三年来与本课题有关的研究成果

成果名称	著作者	成果形式	发表刊物或出版单位	发表或出版时间

注：“成果形式”填写论文、著作、报告等

三、主持人和课题组主要成员近三年主持的与本课题有关的课题

课题名称	课题类别	批准时间	批准单位	完成情况

四、课题设计论证

- 本课题国内外研究现状、理论和实践依据、选题意义和研究价值
 - 本课题的概念界定、研究目标、研究内容、主要观点和创新之处
 - 本课题的研究思路、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和实施步骤
- （限 3000 字内）

五、课题研究的基础和条件

本表内容限 2000 字内。 （一）研究基础：1. 课题主持人的主要学术简历及在相关研究领域的学术积累和贡献等；2. 主要参与者的学术背景和研究经验、组成结构（如职务、专业、年龄等）。 （二）保障条件：完成本课题研究的时间保证、资料设备、经费支持及所在单位的学术氛围。

六、预期研究成果

主要阶段性成果				
序号	研究阶段 (起止时间)	阶段成果名称	成果形式	负责人
	年 月 ----- 年 月			
	年 月 ----- 年 月			
	年 月 ----- 年 月			
	年 月 ----- 年 月			
最终研究成果（限报 3 项，其中必含研究报告）				
序号	完成时间	最终成果名称	成果形式	负责人
	年 月 ----- 年 月			
	年 月 ----- 年 月			
	年 月 ----- 年 月			

七、推荐人意见

不具有中小学高级职称的申请人，须由两名具有中小学高级职称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推荐。推荐人须如实介绍课题负责人的科研态度、专业水平、科研能力和科研条件，并说明该课题取得预期成果的可能性。		
推荐意见：		
第一推荐人：	专业职务：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推荐人亲笔签名：	
推荐意见：		
第二推荐人：	专业职务：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推荐人亲笔签名：	

八、主持人单位意见

本单位完全了解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有关管理规定，完全意识到本声明的法律后果由本单位承担。证明课题主持人申请书所填写的内容完全属实，该课题主持人和参加者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适合承担该课题的研究工作；本单位能够提供完成该课题所需的时间和条件；本单位同意承担该课题的管理职责和信誉保证。

（公章）：

课题申请单位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九、报送单位意见

本单位完全了解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有关管理规定，完全意识到本声明的法律后果由本单位承担。证明课题申报的真实性，认可课题申报人及其所在单位的申报资格，同意上报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领导小组办公室。

（公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十、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批意见

(公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3

河南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

报送单位盖章：填表人：联系电话：

序号	地市	课题名称	课题主持人	主持人单位	课题 负责人	课题组成 员	联系 电话	电子信箱

